

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黑龙江省商贸服务业和投资促进中心）的（编印《黑龙江省外商投资白皮书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编印《黑龙江省外商投资白皮书》），属于（其他服务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国富融网络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7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国富融网络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1月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| | |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全国 | 黑龙江国富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| 搜索 |
| 企业名称 | 黑龙江国富融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| 登记机关 |
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 | 9123011030099211X0 | 企业类型 |
| 注册资金额 (万元) | 1000 |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|
| | 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| |

